

证券代码：002516

证券简称：旷达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49

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1月2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沈介良先生关于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沈介良	是	7,250	10.57%	4.93%	是（高管锁定股）	否	2020年11月18日	2021年11月18日	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置换原质押股份

二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
沈介良	是	4,800	7.00%	3.26%	2019年11月22日	2020年11月20日	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沈介良	是	4,700	6.85%	3.20%	2019年11月26日	2020年11月20日	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	9,500	13.85%	6.46%	-	-	-

三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（1）沈介良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，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

关。

(2) 沈介良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为19,743万股；沈介良先生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为304,95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44.46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.73%，对应融资余额36,700万元。沈介良先生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还款资金来源包括其股票分红及投资收益等。

(3)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沈介良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(4)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，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

四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沈介良	685,821,524	46.63%	327,450,000	304,950,000	44.46%	20.73%	203,494,619	66.73%	310,871,524	81.62%
江苏旷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45,433,890	3.09%	45,433,890	45,433,890	100%	3.09%	0	0.00%	0	0.00%
旷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36,669,370	2.49%	0	0	0.00%	0.00%	0	0.00%	0	0.00%
合计	767,924,784	52.21%	372,883,890	350,383,890	45.63%	23.82%	203,494,619	58.08%	310,871,524	74.45%

特此公告。

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20日